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 公司") 股票交易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、11 月 28 日、11 月 29 日连续 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,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●经公司自查,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截至本 公告披露日,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- ●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,不存在影响公司股 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18年11月27日、11月28日、11月29日,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,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- 1、经自查,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,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 发生重大调整,生产成本和销售未出现大幅波动,内部生产经营秩序 正常, 近期公司没有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。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重大事项。
- 2、经公司自查,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,截至 本公告披露日、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

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,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- 3、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,公司前期 公告事项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- 4、经公司核实,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 - 5、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 谈、意向、协议等,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 时报》、《证券 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,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1月30日